

慈溪市生态文明促进中心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66 号提案的 协办意见

市水利局：

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大会第 166 号建议《关于深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市生态文明促进中心协调监督相关部门、镇（街道）开展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工作，定期开展城镇“污水零直排区”大比拼“回头看”检查，并对检查结果进行量化打分并评比通报，通过大比拼活动，推动各镇、街道形成“比学赶超”的工作氛围，加强设施运维养护管理等工作。

慈溪市生态文明促进中心

2024 年 4 月 29 日



（联系人：陈旭升，联系电话：18668550585）